

证券代码：002215

证券简称：诺普信

公告编号：2015-072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(临时)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(临时)通知于2015年7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15年7月28日召开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投票表决，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婉文女士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——舒兆斌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舒兆斌、毕湘黔二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。根据公司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(草案)的相关规定，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5.63万股由公司全部进行回购注销，回购价格1.3325元/股。该次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单价的计算结果准确。董事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股份。

二、会议以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——谭斌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价格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(临时)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——谭斌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谭斌、谢立志二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。根据公司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(草案)的相关规定，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8.19万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，回购价格为1.8323元/股。

鉴于在办理回购注销手续过程中，因公司实施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，每10

股转增3股，所以上述需回购股份数量调整为10.647万股，回购价格调整为1.409462元/股。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合法、合规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